

附件 1

安全操作规范

2024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第三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将于 12 月 4 日—8 日在山东青岛举行,鉴于本次大赛技术难度高、设备种类多等特殊情况,为保证大赛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安全操作规范。

一、本次大赛由大赛执委会设安全保障组,下辖公用工程安全组、现场安全组、后勤保障安全组。公用工程安全组负责比赛现场的公用工程(如供电、供气)的安全;现场安全组负责决赛过程中的现场安全,包括比赛设备安全布置、参赛队安全操作规范培训、比赛现场安全巡查等;后勤保障安全组负责在决赛过程中的交通、食宿等安全事宜。

二、各代表队应配备领队、领队助理、联络员各 1 名,负责本代表队与组委会之间的沟通、协调等事宜。领队是本代表队安全负责人,应加强安全教育,督促各参赛队选手在参赛过程中遵守安全操作规范和流程。

三、各代表队应自行负责为每位参赛选手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决赛报到时各代表队应出示购买的人身意外保险的原件,未能提供购买人身意外保险证明的,大赛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决赛权。

四、各参赛队队长为本队的安全负责人,负责本参赛队比赛过程中的安全事宜。各参赛队进入比赛现场后应服从安全巡查人员及赛位裁判的安全指导。各参赛队选手比赛过程中应协调配合,确保比赛过程中不发生人员、设备的安全事故。

五、决赛赛场已提供安全帽、工作服和护目镜等必要防护设备,各

参赛队应自带防护鞋、工装裤。选手进入工位前，应穿戴好参赛选手服装、安全帽（安全帽穿戴需符合相关规定，女选手长发不得外露）、防护鞋，确保防护安全后再进行操作。

六、各参赛队选手在比赛期间应服从裁判执裁并听从安全督导人员的安全操作提示，在参赛过程中操作设备与工具应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进行操作，否则将以违反安全操作规范处理，扣除安全操作分，情节严重者直至取消比赛资格。选手在比赛过程中发生损毁设备、工具、起火等重大安全事故，直接取消比赛资格。

七、决赛现场应按规范标准设置安全疏散通道，配备干粉灭火器。比赛过程中如发生电线和仪器漏电起火时应先切断总电源，用干粉灭火器灭火，严禁用水灭火。同时参赛选手应服从安全巡查员或赛位裁判的管理，从安全疏散通道有序退场。决赛现场应配备医护人员及救护车，以便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时进行救护应急处理。

八、未尽事宜以安全督导人员及裁判员提示为准。